**关于非市级行政事业单位**

**报送财政票据清理材料相关事宜的说明**

根据《关于开展无锡市本级财政票据全面清理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非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的用票单位也应同步开展全面清理工作，请上述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于2018年8月10日前填报相关报表资料报送至主管部门（登记管理部门）汇总审核后，报送至无锡市财政局。其中，向无锡市民政局申领江苏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的单位，将填报资料报送至无锡市民政局；向无锡市卫计委申领江苏省医疗门诊/住院收费票据的单位将填报资料报送至无锡市卫计委。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，按期完成清理工作。

无锡市财政局联系人 ：王兴华 联系电话：81822285